

附件：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乌鲁木齐县司法局预算公开表

一、乌鲁木齐县司法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乌鲁木齐县司法局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乌鲁木齐县司法局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乌鲁木齐县司法局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制订本县司法行政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 制订本县普法和依法治县规划并组织实施。

3. 管理、指导本县人民调解工作、司法所工作、司法助理员工作、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4. 指导和管理本县的法律服务和刑满释放劳动教养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5. 指导司法行政系统的思想政治工作和干警队伍建设，按照权限、负责任免、调配、职称评定等干部管理工作。

6.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乌鲁木齐县司法局的部门预算包括：乌鲁木齐县司法局本级预算及下属 1 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本级下设 2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室。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2 家，事业单位 0 家，纳入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乌鲁木齐县法律援助中心

2.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本级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编制数 25，实有人数 29 人，其中：在职 21 人，减少 1 人；退休 8 人，减少 2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乌鲁木齐县司法局预算公开表

表一：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495.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495.5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3.71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495.57	支 出 总 计	495.57

表二：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3.71	463.71						
204	06		司法	463.71	463.71						
204	06	01	行政运行（司法）	432.71	432.71						
204	06	05	普法宣传	6.00	6.00						
204	06	07	法律援助	3.00	3.00						
204	06	10	社区矫正	3.00	3.0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19.00	1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6	31.8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6	31.8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6	31.86						
			合 计	495.57	495.57						

表三：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3.71	432.71	31.00
204	06		司法	463.71	432.71	31.00
204	06	01	行政运行（司法）	432.71	432.71	
204	06	05	普法宣传	6.00		6.00
204	06	07	法律援助	3.00		3.00
204	06	10	社区矫正	3.00		3.0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19.00		1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6	31.8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6	31.8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6	31.86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	495.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495.5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3.71	463.71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6	31.8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495.57	支 出 总 计	495.57	495.57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 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3.71	432.71	31.00
204	06		司法	463.71	432.71	31.00
204	06	01	行政运行（司法）	432.71	432.71	
204	06	05	普法宣传	6.00		6.00
204	06	07	法律援助	3.00		3.00
204	06	10	社区矫正	3.00		3.0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19.00		1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6	31.8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6	31.8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31.86	31.86	
			合 计	495.57	464.57	31.0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9.54	409.54	
301	01	基本工资	85.90	85.90	
301	02	津贴补贴	86.94	86.94	
301	03	奖金	48.56	48.56	
301	07	绩效工资	21.04	21.0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86	31.8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27	23.2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17	5.1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9	1.5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5.49	35.4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72	69.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07		51.07
302	01	办公费	5.60		5.60
302	05	水费	2.00		2.00
302	06	电费	1.00		1.00
302	08	取暖费	5.83		5.83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40		0.40
302	28	工会经费	2.57		2.57
302	29	福利费	5.91		5.91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50		27.5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6		0.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6	3.96	
303	02	退休费	3.52	3.52	
303	05	生活补助	0.44	0.44	
		合 计	464.57	413.50	51.07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00		22.00	9.00							
204	06		司法		31.00		22.00	9.00							
204	06	05	普法宣传		6.00		6.00								
204	06	05	普法宣传	普法宣传及法制政府	6.00		6.00								
204	06	07	法律援助		3.00		1.00	2.00							
204	06	07	法律援助	法律援助	3.00		1.00	2.00							
204	06	10	社区矫正		3.00			3.00							
204	06	10	社区矫正	社区矫正	3.00			3.0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19.00		15.00	4.0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人民调解	4.00			4.0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二中	15.00		15.00								

				合 计	31.00		22.00	9.0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合 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27.9		27.50		27.50	0.4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备注：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乌鲁木齐县司法局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乌鲁木齐县司法局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95.5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收入预算 495.5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95.57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增加 62.2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社保、工资、公积金基数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支出预算 495.5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64.57 万元，占 93.74%，比上年预算增加 69.2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社保、工资、公积金基数调整。

项目支出 31.00 万元，占 6.26%，比上年预算减少 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法律援助、普法治理（法治政府）经费减少。

四、关于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95.57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5.57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463.7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的基本工资以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五、关于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495.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4.5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9.26 万元，增长 17.53%。主要原因是：人员社保、工资、公积金基数调整。

项目支出 3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 万元，下降 18.4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法律援助、普法治理（法治政府）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463.71 万元，占 93.57%。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1.86 万元，占 6.4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司法）（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32.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6.77

万元，增长 18.25 %，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工资调整 。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2021 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法律专项调整。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 万元，下降 4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法律援助、普法治理（法治政府）经费减少。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 万元，下降 4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法律援助、普法治理（法治政府）经费减少。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 万元，下降 17.3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法律援助、普法治理（法治政府）经费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1.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9 万元，增长 8.48%，主要原因是：在职员工养老保险基数调整。

六、关于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64.57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41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51.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普法治理（法治政府）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1 年乌鲁木齐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关于在全县公民中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将民法典作为“十四五”时期普法工作的重点，在“八五”普法中着力促进民法典普法工作制度化、常态化，切实推进民法典实施等。

预算安排规模：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资金分配情况：财政拨款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项目名称：法律援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法律援助条例》

预算安排规模：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资金分配情况：财政拨款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35 人

补贴标准：刑事案件 500 元，民事 500 元。

补贴范围：民事、刑事案件

补贴方式：银行转帐支付。发放程序：案件结案，审批完成后发放补贴。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维护弱势群体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体现社会公平正义。

3. 项目名称：人民调解

设立的政策依据：《人民调解法》。

预算安排规模：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资金分配情况：4 万元，人员经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60 人

补贴标准：“一案一补”补贴费：计 3.6 万元(主要用于补贴调解成功案件，根据卷宗完整规范程度、案件调处复杂简易程度：疑难复杂重大案件 100 元/件，一般案件 80 元/件，简易案件 30 元/件。)

补贴范围：人民调解员、专职人民调解员

补贴方式：银行转帐支付。

发放程序：案件结案，审批完成后发放补贴。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维护弱势群体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体现社会公平正义。

剩余两个科目涉密，不予公开。

八、关于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27.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7.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 万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减少 0.0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一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减少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九、关于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乌鲁木齐县司法局本级及下属 1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1.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95 万元，增长 6.13%。主要原因是 本年度

办公经费增加，暖气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乌鲁木齐县司法局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1 年度乌鲁木齐县司法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乌鲁木齐县司法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12 辆，价值 155.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价值 155.46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87.57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312.83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1 年乌鲁木齐县司法局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3

个，涉及预算金额 13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两个项目涉密不公开，项目数量及金额未公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及法制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	其中：财政拨款	6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严格落实“谁执法 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对照“普法责任清单”，严格考核制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普法宣传活动		≥50 次		
	质量指标	法律知识普及率		≥95%		
	时效指标	开展各类宣传月活动及时性		≥95%		
	成本指标	编印印刷费用		=3.7 万元		
		法治宣传材料经费		=2 万元		
		授课费用		=0.3 万元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政策知晓率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人知法、守法、懂法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	其中：财政拨款	4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调解员全年两次培训；完成“一案一补”调解案件上、下半年补贴工作；各级调解组织案卷规范、完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民调解员补助人数		=60 人		
		发放人民调解员补助次数		=12 次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98%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95%		
	成本指标	业务费		=3.9 万元		
		资料购置费		=0.1 万元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有所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实现矛盾不上交		常态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	其中：财政拨款	3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全年 8 次法律援助宣传；完成全年法律援助案件补贴发放工作；各基层法律服务所案卷装订规范、完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办件补助人数		≥35 人		
		法律援助补贴发放次数		≥6 次		
	质量指标	援助办件质量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95%		
	成本指标	宣传费		≤0.4 万元		
		案件补贴费		≤2.6 万元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弱势群体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体现社会公平正义。		明显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广大农牧民群众对法律援助中心工作的认可度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群众满意度		≥95%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无其他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项目支出：乌鲁木齐县司法局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乌鲁木齐县司法局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五、“三公”经费：指乌鲁木齐县司法局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乌鲁木齐县司法局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 2 月 8 日